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与通讯方式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春安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李春安、冯世超、高树良、李小锋因疫情及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9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岩、陈克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春安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1-09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9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岩、陈克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1-1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3日